

高雄市第五十六期美濃區中圳段文四自辦市地重劃區  
第六次理監事會 簽到簿

一、時間：中華民國105年2月26日（星期五）下午2時整

二、地點：高雄市美濃區祿興里中正路二段217號

三、主持人：黃德源 紀錄：李瑞源

編號	姓名	簽到	備註
1	黃德源	黃德源	同意
2	王新洪	王新洪	同意
3	黃國源		
4	黃盛光		
5	黃煥平	黃煥平	同意
6	黃德運	黃德運	同意
7	鍾德賜	鍾德賜	同意
8	祭祀公業-林瑞源 (林作松)	林作松	同意
出席人數		6人	

# 高雄市第五十六期美濃區中圳段文四自辦市地重劃區 第六次理監事會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105年2月26日(星期五)下午2時0分。

二、地點：高雄市美濃區祿興里9鄰中正路二段217號。

三、主持人：黃德源理事長

四、出席人員：本重劃區所有理監事會員。(如簽到簿)

五、主席致詞：略

六、報告事項：

(一)依據「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」第14條第二項規定，理事會決議之事項，應有理事四分之三以上之出席，出席理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。

(二)清點人數：應到人數8位，實到人數6位，本重劃區第六次理監事會依法准予執行。

七、審查議案討論：

議案：本重劃區重劃前後地價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(一)依據「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」第30條規定及本會章程第8條辦理。

(二)本會依法將重劃前後地價，委託大邑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半理查估作業，重劃前地價分為3區，第1區為每平方公尺16,000元，第2區為每平方公尺11,100元，第3區為每平方公尺8,900元；平均重劃前地價為每平方公尺10,326元。

(三)重劃後地價，住宅區評定為5個區段價，最高為每平方公尺18,000元，最低為每平方公尺14,000元，另道路、停車場及兒童遊樂場等公共設施用地均為每平方公尺13,600元；平均重劃後地價為每

平方公尺 15,813 元，地價上漲率約為 153%。

(四)重劃前後地價經理事會審議通過後，依法送高雄市政府提報地價評議委員會評定；作為本重劃區計算公共設施用地負擔、費用負擔、土地交換分配及差額地價補償之標準。

辦法：提請理事會審議通過後，函報高雄市政府核備。

決議：出席理監事全數同意。

八、臨時動議：(無)

九、散會：下午 3 時 0 分。

裝

訂

線